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張芸芸

電話：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10056193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5008812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0881221_ATTACH1.docx)



主旨：檢送本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「115學年度慈輝班轉
介就讀簡章」1份，請貴局(處)轉知轄內各國中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5年2月24日桃教學字第11500127771號函(諒達)
續辦。

二、本市慈輝班轉介就讀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轉介就讀對象：

1、因家庭遭逢變故而中途輟學，經追蹤輔導返校而無法
適應就學環境。

2、因家庭功能不彰與失調。

3、因列為中低、低收入戶而有中輟之虞。

(二)學年中轉介：115年8月31日至115年9月18日止，本次收
件於115年9月18日截止(郵戳為憑)，並另擇期於115年10
月辦理審查等相關事宜。

(三)學生待遇：學生就讀慈輝班期間享全額公費，註冊費、

學務管理科 收文:115/09/14



071150024806 有附件

平安保險費、食、宿、制服、書籍費等全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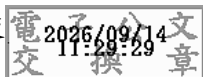
(四)餘請參照慈輝班轉介就讀簡章辦理。

三、倘有相關疑問，請洽楊梅國中秀才分校梁文玉輔導組長，

電話：03-4756261分機610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